证券代码:300319　　证券简称:麦捷科技　　公告编号:2026-054

深圳市麦捷微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调整前回购股份价格上限：29.58元/股（含本数）

2、调整后回购股份价格上限：29.55元/股（含本数）

3、回购股份价格上限调整生效日期：2026年12月4日（除权除息日）

一、回购方案的主要内容

深圳市麦捷微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0月22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实施股份回购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在未来适宜时机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9.58元/股（含本数），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0月23日披露的《关于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7）和2026年10月29日披露的《回购股份报告书》（公告编号：2026-050）。

二、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原因

根据《回购股份报告书》的有关规定，若公司在回购期间实施现金分红、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自股价除权除息之日起，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相应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

公司于2026年10月22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并于2026年11月10

日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2026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同意公司以现有总股本887,588,324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0.34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30,178,003.02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在公司2026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披露后，公司实施了股份回购事项，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目前持有公司股份4,349,974股，该部分股份不享有利润分配权利。按照现金分红总额固定不变的原则，公司对权益分派方案调整如下：以公司现有股本887,588,324股剔除已回购股份4,349,974股后可参与分配的股本883,238,35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0.341674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30,177,957.99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6年12月3日，除权除息日为：2026年12月4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2026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实施的公告》。

三、回购股份价格上限调整情况

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29.58元/股（含本数）调整为不超过29.55元/股（含本数），具体的回购价格调整公式如下：

调整后的回购股份价格上限=调整前的回购股份价格上限-每股现金红利

本次权益分派属于差异化分红，上述计算公式中每股现金红利为根据总股本摊薄调整后计算的每股现金红利。

每股现金红利=现金分红总额/总股本（含回购股份）=30,177,957.99/887,588,324=0.0339999元/股

综上，调整后的回购股份价格上限=29.58-0.0339999≈29.55元/股（四舍五入），本次回购价格上限调整自本次权益分派除权除息日2026年12月4日起生效。

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以调整后的回购股份价格上限测算，预计本次回购股份数量

下限为169.20万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0.19%；回购股份数量上限为338.40万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0.38%。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和占公司股本的比例，以回购方案实施完毕或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

四、其他说明

除上述调整外，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其他事项均无变化。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继续实施本次回购方案，并在回购期间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麦捷微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27日